诺德成长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上接C3版)

张欣先生，督察长，清华大学学士，美国Wayne State University经济学硕士,New York University工商管理硕士，曾任美国AllianceBernstein L.P. 固定收益研究部副总裁、MONY Capital Management，Inc.董事投资经理和Moody’s Investors Service分析师。

4.本基金基金经理

张学东先生,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经济学学士,1998年4月至2007年6月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07年7月加入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曾担任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等职,现担任诺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公司总经理杨忆风先生、副总经理潘福祥先生、投资研究部经理胡志伟先生。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依法募集基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4.配备足够的具有专业资格的人员进行基金投资分析、决策,以专业化的经营方式管理和运作基金财产;

5.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等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6.除依据《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外,不得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不得委托第三人运作基金财产;

7.依法接受基金托管人的监督;

8.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9.采取适当合理的措施使计算基金份额认购、申购、赎回和注销价格的方法符合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规定;

10.按规定受理申购和赎回申请,及时、足额支付赎回款项;

11.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12.编制季度、半年度和年度基金报告;

13.严格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报告义务;

14.保守基金商业秘密,不得泄露基金投资计划、投资意向等。除《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另有规定外,在基金信息公开披露前应予保密,不得向他人泄露;

15.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16.依据《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或配合基金托管人、基金份额持有人依法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7.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8.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9.组织并参加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参与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

20.因违反基金合同导致基金财产的损失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其赔偿责任不因其退任而免除;

21.基金托管人违反基金合同造成基金财产损失时,应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向基金托管人追偿;

22.按规定向基金托管人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资料;

23.面临解散、依法被撤销或者被依法宣告破产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24.执行生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25.不从事任何有损基金及其他基金当事人利益的活动;

26.依照法律法规为基金的利益对被投资公司行使股东权利,为基金的利益行使因基金财产投资于证券所产生的权利,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和直接管理;

27.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和基金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四）基金管理人承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的行为发生;

2.基金管理人的禁止行为:

（1）将其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不公平地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禁止的其他行为。

3.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得将基金财产用于以下投资或活动:

（1）承销证券;

（2）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4）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5）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股票或者债券;

（6）买卖与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7）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8）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行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禁止性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

4.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职,并且不从事以下活动:

（1）越权或违规经营;

（2）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3）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利益;

（4）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资料中弄虚作假;

（5）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6）玩忽职守、滥用职权;

（7）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泄漏在任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8）除按本基金管理人制度进行基金运作投资外,直接或间接进行其它股票投资;

（9）协助、接受委托或以其他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和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10）违反证券交易场所业务规则,利用对敲、倒仓等手段操纵市场价格、扰乱市场秩序;

（11）贬损同行,以抬高自己;

（12）以不正当手段谋求业务发展;

（13）有悖社会公德,损害证券投资基金人员形象;

（14）在公开信息披露和广告中故意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分;

（15）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行为。

5.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代理人、代表人、受雇人或任何其他第三人谋取不当利益;

（3）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不从事损害基金财产和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证券交易及其他活动。

（五）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

1.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目标

公司风险控制的总体目标是强化内部管理,建立一个决策科学、运营规范、管理高效的基金管理实体,促进公司全体员工恪守职业操守,以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公司内部控制的原则:

公司内部控制遵循以下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或机构和各级人员,涵盖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并适用于公司每一位职员;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的内控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控制度的权威性和有效执行;

（3）独立性原则。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职责应当保持相对独立,公司基金资产、自有资产、其他资产的运作应当分离。公司设立独立的监察稽核部,监察稽核部保持高度的独立性;

（4）审慎性原则。内部控制的核心是有效防范各种风险,公司组织体系的构成、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都要以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为出发点;

（5）适时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具有前瞻性,并必须根据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部环境的变化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等外部环境的改变及时进行相应的修改和完善;

（6）相互制约原则。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的设置应当权责分明、相互制衡;

（7）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原则:公司建立一套比较完备的风险控制实施体系和数量化风险测定评估指标体系,使风险控制工作更具客观性和可操作性,提高管理决策的科学性;

（8）成本效益原则。公司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方法降低运作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3.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机制分为“决策系统”、“执行系统”和“监督系统”三个方面:

（1）决策系统由股东会、董事会、公司经营层及董事会下设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组成;

（2）执行系统由公司各职能部门组成,承担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风险控制、基金投资运作活动和具体工作,负责将公司决策系统的各项决议付诸实施;

（3）监督系统由监事会、董事会及其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督察长、监察稽核部组成。各自监督的内容和对象分别由公司章程及相应的专门制度加以明确规定。

4.风险控制的主要步骤

公司在实施风险控制时主要以业务流程为主导,按环境建立、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控制措施的实施、风险控制制度的监控、风险控制制度的完善等六个步骤进行。

（1）环境建立是指定风险控制战略、目标,设置相应的组织结构,配备相应的人力资源与技术系统,设定风险控制的时间范围与空间范围;

（2）风险识别是指将对组织系统与业务系统流程中所面临的及潜在的各种风险加以判断、归类和鉴定其性质的过程,它是有效实施风险控制的前提和基础;

（3）风险评估是指在风险识别的基础上,检查存在的控制措施,估计和预测风险发生的可能性以及对公司运作造成的潜在的影响和可能损失,应采用定性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度量风险水平的高低;

（4）风险控制措施的实施是在风险评估的基础上,由风险点所在部门通过各种手段和制度,化解业务过程中可能会遇到的各种风险,实现以合理的成本在最大限度内防范风险和减轻损失;

（5）为保证风险控制的有效性,由风险管理部对风险控制系统实施持续的检查和监控。监察稽核部将根据既定的监控程序对公司每个业务部门进行持续稽核,并对认为风险控制有缺陷的部门进行重点稽核。对任何不符合公司风险控制制度的部门或个人将提请分管领导或风险控制委员会进行讨论和审查;

（6）在风险监控的基础上,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部以及各业务部门负责人应及时对公司风险控制系统的安全性、合理性、适用性以及成本与效益进行分析、监察和评估;对内部风险控制过程中各种措施的实施效果、工作人员的表现进行评估总结;并提出进一步完善和改进的建议和报告,以提高风险控制的有效性。

5.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合规控制声明:

（1）基金管理人确知建立、实施和维持内部控制制度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董事会承担最后责任。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上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基金管理人承诺根据市场的变化和基金管理人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合规控制。

四、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叁佰叁拾陆亿捌仟玖佰零捌万肆仟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尹东

联系电话:(010) 6759 50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1996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号:HK0939)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年9月11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年9月25日中国建设银行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股发行后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33,689,084,000股（包括224,689,084,000股H股及9,000,000,000股A股）。

2008年,中国建设银行的综合盈利能力和资产质量继续同业领先,截止2008年12月31日,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926.4亿元,较上年增长34%;平均资产回报率为1.3%,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为20.7%,分别较上年提高0.16个百分点和1.18个百分点,居全球银行业最好水平;每股盈利为0.4元,比上年增长0.10元;总资产达到75,554.52亿元,较上年增长14.51%;资产质量稳步上升,不良贷款额和不良贷款率实现双降,信贷资产质量持续改善,不良贷款率为2.21%,较上年下降0.39个百分点;拨备水平充分,拨备覆盖率为131.58%,较上年提升27.17个百分点。

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设有1.4万余个分支机构,并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及首尔设有分行,在伦敦、纽约、悉尼设有代表处,纽约分行、伦敦子银行正式获颁营业执照。中国建设银行在香港拥有建行亚洲和建银国际两家全资子公司。全行已安装运行自动柜员机（ATM）31,896台,居全球银行业首位。

2008年,中国建设银行在英国《金融时报》公布的「全球500强」中列第20位;在美国《财富》杂志公布的全球企业500强中由上年的第230位上升至第171位;被《福布斯（亚太版）》评为“亚太地区最佳上市公司50强”;被《银行家》杂志评为“中国商业银行竞争力（财务指标）第一名”和“最佳商业银行”;被美国《环球金融》杂志 评为“最佳公司贷款银行”和“最佳按揭贷款银行”;荣获香港上市公司商会“公司管治卓越奖”、《亚洲银行家》杂志“零售风险管理卓越奖”、中国民政部颁发的“中华慈善奖－最具爱心内资企业奖”和香港《财资》杂志“中国最佳境外客户境内托管银行奖”等奖项。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服务部,下设综合制度处、基金市场处、资产托管处、OFII托管处、基金核算处、基金清算处、监督稽核处和投资托管团队,涉外资产核算团队、养老金托管服务团队、养老金托管市场团队、上海备份中心等12个职能处室,现有员工130余人。2008年,中国建设银行一次性通过了根据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AICPA）颁布的审计准则公告第70号（SAS70）进行的内部控制审计,安永会计师事务为此提交了“业内最干净的无保留意见的报告”,中国建设银行成为取得国际同业普遍认同并接受的SAS70国际专项认证的托管银行。

（二）主要人员情况

罗中涛,投资托管服务部总经理,曾就职于国家统计局、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评估、信贷、委托代理等业务部门并担任领导工作,对统计、评估、信贷及委托代理业务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

李春信,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人事教育部、计划部、筹资储蓄部、国际业务部,对商业银行综合经营计划、零售业务及国际业务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客户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到2009年6月30日,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华夏兴华封闭、华夏兴和封闭、嘉实泰和封闭、国泰金鑫封闭、国泰金盛封闭、融通通乾封闭、银河银丰封闭等7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以及华夏成长混合、融通新蓝筹混合、博时价值增长混合、华宝兴业宝康配置混合、华宝兴业宝康消费品股票、华宝兴业宝康债券、博时裕富指数、长城久恒平衡混合、银华保本增值混合、华夏现金增利货币、华宝兴业多策略股票、国泰金马稳健混合、银华－道琼斯88指数、上投摩根中国优势混合、东方龙混合、博时主题行业股票（LOF）、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上投摩根货币、华夏红利混合、博时稳定价值债券、银华价值优选股票、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中信红利股票、工银货币、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华安上证180ETF、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泰达荷银效率优选混合（LOF）、华夏中小板ETF、交银稳健配置混合、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华富货币、工银精选平衡混合、鹏华价值优势股票（LOF）、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华安宏利股票、上投摩根成长先锋股票、博时价值增长贰号混合、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华夏优势增长股票、信诚精萃成长股票、工银稳健成长股票、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工银增强收益债券、国泰金鼎价值混合、富国天博创新股票、融通领先成长股票（LOF）、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工银红利股票、泰达荷银市值优选股票、长城品牌优选股票、交银蓝筹股票、华夏全球股票（QDII）、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南方盛元红利股票、交银增利债券、工银添利债券、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华宝兴业海外中国股票（QDII）、海富通中国海外股票（QDII）、宝盈增强收益债券、鹏华丰收债券、博时特许价值股票、华富收益增强债券、信诚盛世蓝筹股票、东方策略成长股票、中欧新蓝筹混合、汇丰晋信2026周期混合、信达澳银精华配置混合、大成强化收益债券、交银环球精选股票（QDII）、长城稳健增利债券、华商盛世成长股票、信诚三得益债券、长盛积极配置债券、鹏华盛世创新股票（LOF）、华安核心股票、富国天丰强化债券、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诺德灵活配置混合、东吴优信稳健债券、银华增强收益债券、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华富策略精选混合、长城双动力股票、上投摩根中小盘股票、华商收益增强债券、泰达荷银品质生活股票、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股票、银河行业优选股票、海富通领先成长股票、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国泰双利债券、民生加银品牌蓝筹混合、信达澳银稳定价值债券、中欧稳健收益债券、万家精选股票、浦银安盛精致生活混合、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富国优化增强债券、长城景气行业龙头混合等108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一）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二）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投资托管服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

（三）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投资托管服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一）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二）监督流程

1.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独立性和风险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五、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陆家嘴环路1233号汇亚大厦12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陆家嘴环路1233号汇亚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李格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9 021-68604888

传真:021-68882526

联系人:孟晓君

网址:www.nuodefund.com

2.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3）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法兰克纽曼（Frank N. Newman）

电话:0755-82088888

联系人:石蔚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01

网址:www.sdb.com.cn

（4）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联系人:金蕾

电话:010-65557013

客户服务热线:95558

网址:http://bank.ecitic.com/

（5）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999或027-85808318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1-68751929

传真:021-51062920

长江证券长网网址:www.95579.com

（6）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43楼

办公地址:广东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18、19、36、38、41和42楼

联系人:黄岚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0)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87555305

公司网站:广发证券网 http://www.gf.com.cn

（7）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五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五楼

法定代表人:吴志明

电话:020-87322668

传真:020-87325036

联系人:樊刚正

客户服务电话: 020-961303

网址: www.gzs.com.cn

（8）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联系人:芮敏祺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9）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5层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电话:0755-82493561

传真:0755-82492062

联系人:盛宗凌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55,0755-25125666

网址:www.lhzq.com

（10）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邮政编码:350001

法定代表人:兰荣

注册资金:19.37亿元人民币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21层

邮政编码:200135

客服电话:4008888123或021-68419393转1098

联系人:谢高得

业务联系电话:021-38565785

业务联系人:杨盛芳

业务联系电话:021-38565775

兴业证券公司网站（www.xyzq.com.cn）

（1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联系人:黄健

客户服务热线:95565、4008888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12）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万凯庭院商务楼A座

邮政编码:310008

联系人:俞会亮

联系电话:0571-85776115

公司网站:www.bigsun.com.cn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571-96598

（1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胡长生

联系人:李洋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电话:400-800-1001

联系人:陈剑虹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755-82825555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2558355

网址:www.essence.com.cn

（15）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交易广场群楼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交易广场群楼8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电话:0755-22627802

传真:0755-82433794

联系人:袁月

公司网址:http://www.PA18.com

全国免费业务咨询电话:95511

（16）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电话:400888810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权唐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中信建投证券客户咨询电话:4008888108

（17）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法定代表人:姚江涛

注册资本:10.4亿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戴蕾

联系电话:0791-6768763

公司网址:http://www.scstock.com/

客服电话:400-8866-567

（18）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客服电话:400-8888-001,021-95553或按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19）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81283938

传真:0531-81283900

联系人:傅咏梅

客服电话:95538或按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qlzq.com.cn

（20）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西藏中路33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西藏中路336号

法定代表人:郁忠民

电话:021-53519888

传真:021-62470244

联系人:王伟力

客服电话:021-962518或按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962518.com

（21）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17楼

法定代表人:傅毅辉

公司联系人:卢金文

电话:0592-5161642

客服电话:0592-5163588

公司网址:www.xmzq.cn

（22）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357号

法定代表人:李工

公司联系人:甘霖

电话:0551-5161821

传真:0551-5161672

客服电话:0551-96518/4008096518

公司网址:http://www.huaans.com.cn/

3、如本次发售期间,新增代销机构或营业网点,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四）注册登记与过户机构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关内容同上。

（五）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地址:上海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经办律师:廖海、黎明

联系人:廖海

（六）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昌路5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电话:(021)61238888

传真:(021)61238800

联系人:郁豪伟

经办会计师:汪棣 薛竞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八月六日

附:本基金直销机构及各代销机构网点及联系方式名录

一、直销机构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233号汇亚大厦12层

邮政编码:200120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9,021-68604888。

传真:021-68882526

在基金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就基金募集等相关事宜进行问询。

二、代销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在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港澳台除外）的近14000多个下属指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场外认购业务。

在基金募集期间,投资者可拨打中国建设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33或登录中国建设银行网站:www.ccb.com咨询或了解本基金购买事宜。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在全国105家分行的近2700个网点以及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对所有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业务。

投资者可以拨打交通银行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59,或按打各城市分行咨询电话。

交通银行网址:www.bankcomm.com

3、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18个分行的近300家指定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集中申购业务:

深圳、广州、北京、上海、天津、杭州、宁波、南京、温州、重庆、昆明、大连、济南、成都、青岛、珠海、佛山、海口。

投资者可以拨打深圳发展银行客户服务热线95501或至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

4、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在以下50个城市的543个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杭州、绍兴、嘉兴、温州、南京、泰州、扬州、常州、无锡、南通、宁波、苏州、广州、佛山、东莞、深圳、石家庄、沈阳、抚顺、葫芦岛、天津、唐山、大连、鞍山、青岛、威海、烟台、济南、淄博、济宁、武汉、西安、长沙、郑州、洛阳、成都、昆明、重庆、合肥、太原、呼和浩特、南昌、南宁、福州、泉州、莆田、厦门、哈尔滨等。

在发售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中信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58,或访问中信银行网站http://bank.ecitic.com,进行相关查询。

5、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长江证券在以下42个城市67个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天津、哈尔滨、齐齐哈尔、沈阳、大连、青岛、上海、深圳、广州、福州、厦门、佛山、武汉、郑州、乌鲁木齐、荆州、十堰、黄石、宜昌、荆门、仙桃、重庆、成都、西安、南京、杭州、大庆、襄樊、惠州、济南、泰州、长沙、阿城、京山、钟祥、公安、龙岗、丹江口、咸宁、天门以及大足。

投资者可以拨打长江证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999或027-85808318,也可以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访问长江证券长网:www.95579.com。

6、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在以下78个城市的223个营业网点为投资人办理开户和认购业务:

广州、北京、武汉、荆州、黄石、宜昌、济南、烟台、青岛、东营、合肥、石家庄、保定、秦皇岛、张家口、郑州、天津、长春、沈阳、吉林、辽阳、锦州、葫芦岛、鄂坊、哈尔滨、太原、上海、杭州、绍兴、温州、宁波、无锡、南京、南通、苏州、深圳、海口、珠海、汕头、佛山、中山、湛江、昆明、重庆、南宁、兰州、西安、福州、厦门、南平、顺德、东莞、肇庆、清远、惠州、梅州、台山、韶关、普宁、南海、高明、开平、新会、江门、罗定、云浮、南雄、英德、连州、高要、揭西、揭阳、福清、莆田、宁德、东泉、泉州等。

7、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以下省市的14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广州、北京、杭州。

在基金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服电话:020-961303,或按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8、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28个省、市、自治区100个主要城市的163家营业网点接受办理投资者的注册开放式基金账户和认购业务:

北京、通州、怀柔、天津、石家庄、太原、任丘、晋城、呼和浩特、济源、赤峰、沈阳、大连、长春、吉林、桦甸、舒兰、哈尔滨、齐齐哈尔、深圳、平湖、广州、汕头、顺德、东莞、海口、琼海、儋州、福州、闽清、永泰、厦门、泉州、南宁、南昌、九江、庐山、浮阳、鹰潭、余江、贵溪市、宜春、萍乡、高安、抚州、南丰、上海、南京、无锡、溧水、常州、徐州、邳州、杭州、宁波、余姚、绍兴、衢州、台州、天台、仙居、合肥、济南、临沂、青岛、郑州、荥阳、武汉、荆州、襄樊、宜昌、长沙、常德、桃源、衡阳、衡阳县、株洲、株洲县、成都、金堂、泸州、纳溪、贵阳、清镇、昆明、丽江、个旧、芒市、文山、重庆、石柱、华岩、奉节、巫山、西安、兰州、敦煌市、嘉峪关、酒泉、张掖、乌鲁木齐。

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咨询电话:4008888666,或按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9、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全国20个城市的45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开户和认购业务:深圳、广州、海口、上海、南京、扬州、杭州、合肥、厦门、北京、济南、莱阳、南昌、十堰、长沙、成都、哈尔滨、沈阳、牡丹江、长春。

在基金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555,0755-25125666,或上公司网站:www.lhzq.com进行查询。

10、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公司在以下18个城市24家营业部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哈尔滨、深圳、福州、南京、杭州、济南、武汉、成都、广州、厦门、泉州、漳州、南平、龙岩、三明、西安。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1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的32个主要城市的71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南京、杭州、无锡、武汉、广州、哈尔滨、成都、扬州、东莞、珠海、昆明、南宁、佛山、长沙、合肥、福州、深圳、桂林、天津、苏州、西安、柳州、玉林、济南、青岛、宁波、重庆、郑州、沈阳、温州。

在基金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咨询电话:95565、4008888111,或按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12、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以下的13个主要城市的36个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杭州、萧山、临安、金华、义乌、温岭、余姚、嘉兴、海宁、湖州、上海、温州、绍兴等。

在基金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咨询电话:0571-96598,或按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1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65个城市的214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天津、石家庄、秦皇岛、太原、晋中、临汾、呼和浩特、包头、沈阳、长春、哈尔滨、上海、南京、扬州、苏州、杭州、嘉兴、绍兴、湖州、德清、金华、兰溪、台州、温州、丽水、合肥、马鞍山、福州、南昌、烟台、郑州、武汉、襄樊、宜昌、荆门、长沙、广州、佛山、顺德、汕头、湛江、中山、廉江、南宁、桂林、海口、重庆、江津、成都、昆明、西安、兰州、西宁、乌鲁木齐、银川、大连、宁波、厦门、青岛、济南、深圳、珠海、东莞、揭阳。

在基金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咨询电话:400-888-8888,或按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1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在以下44个城市的110家营业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基金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常熟、潮州、成都、大连、东莞、佛山、广州、哈尔滨、海口、杭州、河源、嘉兴、揭阳、昆明、娄底、茂名、梅州、绵阳、内江、南昌、南京、宁波、青岛、清远、汕头、汕尾、上海、韶关、深圳、沈阳、四会、苏州、天津、武汉、厦门、阳江、宜宾、云浮、肇庆、镇江、郑州、中山、重庆。

15、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证券在以下15个主要城市的22家营业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基金开户和认购业务:深圳、上海、北京、广州、珠海、青岛、成都、大连、海口、杭州、南京、天津、武汉、乌鲁木齐、重庆。

16、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在以下20个省、市,64个城市的116家营业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基金开户和认购业务:北京、上海、天津、重庆、深圳、广州、佛山、清远、潮州、揭阳、海口、